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Yuexiu Transport Infrastructure Limited

(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052)

主要交易： 有關廣州北二環高速改擴建項目 擬議徵地協議

簽立擬議白雲區徵地 工作實施協議

茲提述(i)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的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廣州北二環高速改擴建項目擬議徵地協議構成本公司的主要交易；(ii)本公司日期為二〇二三年一月十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於二〇二三年一月十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及(iii)本公司日期為二〇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的公告，內容有關簽立擬議黃埔區徵地拆遷工作協議。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訂立擬議徵地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主要交易，並已於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取得股東批准。

董事會宣佈，廣州北二環公司與白雲區徵地辦公室已於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日訂立擬議白雲區徵地工作實施協議(「經簽立白雲區徵地工作實施協議」)。

經簽立白雲區徵地工作實施協議的主要條款與通函所載者概無重大變動。

承董事會命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余達峯
公司秘書

香港，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 李鋒(董事長)、何柏青、陳靜及蔡銘華

獨立非執行董事 ： 馮家彬、劉漢銓及張岱樞